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1596.6—202X

代替 GB/T 31596.6—2016

社会保险术语 第6部分：生育保险

（征求意见稿）

Social insurance terminology Part 6: Maternity insurance

202X-XX-XX发布

202X-XX-XX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是 GB/T 31596《社会保险术语》的第6部分。GB/T 31596已经发布了以下部分：

- 第1部分：通用
- 第2部分：养老保险
- 第3部分：失业保险
- 第4部分：医疗保险
- 第5部分：工伤保险
- 第6部分：生育保险

本文件代替GB/T 31596.6—2016《社会保险术语》的第6部分，与GB/T 31596.6—2016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a) 增加了“生育保险”的备注内容“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的意见》（国办发〔2019〕10号），遵循保留险种、保障待遇、统一管理、降低成本的总体思路，推进生育保险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见第6部分3.2）。
- b) 更改了“生育保险费”的定义，更改为“按照法律规定，用人单位为其职工参加生育保险（3.2）缴纳的费用，以及灵活就业人员个人参保缴纳的费用。”，增加了“生育保险费”的备注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2026〕第80号令），生育保险费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统一征缴。”（见第6部分4.1，2016年版的第6部分3.1）
- c) 更改了“生育医疗基金”（见第6部分4.2），删除“用人单位缴纳的”，将“专项资金”更改为“社会保险基金”（见第6部分4.2，2016年版的第6部分3.2）；
- d) 更改了“生育医疗待遇”（见第6部分5.1），更改为“生育的医疗费用（5.1.1）、计划生育的医疗费用（5.1.2）和法律法规规定由生育保险（3.2）给予保障的其他医疗费用的总称。”（见第6部分5.1，2016年版的第6部分4.1）；
- e) 更改了“生育的医疗费用”（见第6部分5.1.1），将“女职工”更改为“参保人及未就业配偶、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的失业人员”（见第6部分5.1.1，2016年版的第6部分4.1.1）；
- f) 更改了“计划生育的医疗费用”（见第6部分5.1.2），将“女职工”更改为“参保人及未就业配偶、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的失业人员”（见第6部分5.1.2，2016年版的第6部分4.1.2）；
- g) 更改了“生育津贴”的定义（见第6部分5.2），更改为“参保人及领取失业保险

金期间的失业人员按照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等享受产假或者计划生育手术休假期间获得的工资性补偿或收入补偿”（见第 6 部分 5.2）；

- h) 更改了“生育津贴的享受天数”（见第 6 部分 5.2.1），将“生育津贴支付期限”更改为“生育津贴的享受天数”，修改为“参保人按照法律法规规定享受产假及计划生育手术休假期间获得生育津贴（5.2）的自然天数。”（见第 6 部分 5.2.1，2016 年版的第 6 部分 4.2.1）
- i) 更改了“生育保险经办机构”的定义（见第 6 部分 6.1），更改为“负责承办生育保险参保登记、管理和支付、提供咨询服务等业务的部门，目前由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承担。”（见第 6 部分 6.1）；
- j) 删除了“生育保险服务协议”“生育保险定点医疗服务机构”“生育保险待遇登记”（见 2016 年版的第 6 部分 5.2.1、5.2.2、6.1.2）；
- k) 更改了“生育保险医疗服务项目目录”（见第 6 部分 7.2.2），将“生育医疗诊疗项目目录”更改为“生育保险医疗服务项目目录”（见第 6 部分 7.2.2，2016 年版的第 6 部分 6.2.2）；
- l) 删除了“生育保险医疗服务设施标准”（见 2016 年版的第 6 部分 6.2.3）
- m) 增加了“生育保险医用耗材目录”（见第 6 部分 7.2.3）
- n) 增加了“生育保险药品目录”、“生育保险医疗服务项目目录”、“生育保险医用耗材目录”的备注内容“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的意见》。（国办发〔2019〕10 号），执行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以及基本医疗保险诊疗项目和医疗服务设施范围”（见第 6 部分 7.2.1、7.2.2、7.2.3）。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国家医疗保障局提出。

本文件由全国医疗保障标准化工作组（SAC/SWG 37）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国家医疗保障局、中国社会保障学会。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严娟、王震、周剑、彭康康、余丞臻、韩宗钊、史康健、柳雯馨、王亚萍、朱凤梅、马丽、翟梦媛、张捷、张圣和、李豪、孙毅昂、冯俊皓、王烺烺、李民、刘双赫。

社会保险术语 第6部分：生育保险

1 范围

本部分界定了生育与生育保险、生育保险基金、生育保险待遇、生育保险服务管理、生育保险待遇管理等方面的术语和定义。

本部分适用于生育保险领域的管理、服务、学术研究和国际交流。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生育与生育保险

3.1

生育 procreation

女性妊娠、分娩及哺育的过程。

3.2

生育保险 maternity insurance

国家立法实施，通过用人单位缴费等筹资形成基金，对参保者因生育和计划生育，按规定给予经济补偿和保障基本医疗需求的一项社会保险制度。

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的意见》（国办发〔2019〕10号），遵循保留险种、保障待遇、统一管理、降低成本的总体思路，推进生育保险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

4 生育保险基金

4.1

生育保险费 maternity insurance premium

按照法律规定，用人单位为其职工参加生育保险（3.2）缴纳的费用，以及灵活就业人员个人参保缴纳的费用。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2026〕第80号令），生育保险费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统一征缴。

4.2

生育保险基金 maternity insurance fund

按照法律规定，由生育保险费（4.1）及其产生的利息收入和依法纳入的其他资金汇集而成的，用于支付生育保险待遇的社会保险基金。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2026〕第 80 号令），生育保险基金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合并建账。

5 生育保险待遇

5.1

生育医疗待遇 *medical benefit of procreation*

生育的医疗费用（5.1.1）、计划生育的医疗费用（5.1.2）和法律法规规定由生育保险（3.2）给予保障的其他医疗费用的总称。

5.1.1

生育的医疗费用 *medical expenses of birth-giving*

参保人及未就业配偶、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的失业人员因妊娠、分娩发生的，按规定由生育保险（3.2）支付的医疗费用。

5.1.2

计划生育的医疗费用 *medical expenses of family planning*

参保人及未就业配偶、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的失业人员因实施计划生育手术发生的，按规定由生育保险（3.2）支付的医疗费用。

5.2

生育津贴 *maternity allowance*

参保人及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的失业人员按照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等享受产假或者计划生育手术休假期间获得的工资性补偿或收入补偿。

5.2.1

生育津贴的享受天数 *maternity allowance entitlement period*

参保人按照法律法规规定享受产假及计划生育手术休假期间获得生育津贴（5.2）的自然天数。

6 生育保险服务管理

6.1

生育保险经办机构 *administration of maternity insurance*

负责承办生育保险参保登记、管理和支付、提供咨询服务等业务的部门，目前由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承担。

6.2

生育保险协议管理 *agreement management of maternity insurance*

生育保险经办机构（6.1）通过与相关机构签订协议，用于规范生育保险服务的管理方式。

6.3

生育保险医疗费用付费方式 payment methods for maternity insurance medical expenses

生育保险经办机构（6.1）与生育保险定点医疗服务机构根据不同医疗服务的性质和特征，将医疗服务划分为不同的付费单元并确定付费标准的措施。

7 生育保险待遇管理

7.1 生育保险待遇支付管理

7.1.1

生育保险待遇申报 claim of maternity insurance benefit

参保人或参保单位按照相关规定向生育保险经办机构（6.1）申领生育保险待遇的行为。

7.1.2

生育保险待遇审核 verification of maternity insurance benefit

生育保险经办机构（6.1）依照法律法规对参保人或参保单位所提供的材料进行审查、核实，以确定生育保险基金应支付参保人的生育医疗待遇（5.1）、生育津贴（5.2）等相关待遇的行为。

7.1.3

生育保险待遇支付 payment of maternity insurance benefit

生育保险经办机构（6.1）依法向参保人给付生育保险待遇的行为。

7.2 生育医疗保障范围管理

7.2.1

生育保险药品目录 drug list of maternity insurance

保证生育保险参保人生育和计划生育手术基本治疗需要，由生育保险（3.2）支付费用的药品范围。

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的意见》（国办发〔2019〕10号），执行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以及基本医疗保险诊疗项目和医疗服务设施范围。

7.2.2

生育保险医疗服务项目目录 catalogue of medical service items for maternity insurance

保证生育保险参保人生育和计划生育手术基本诊疗需要，由生育保险（3.2）支付费用的医疗服务项目范围。

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的意见》（国办发〔2019〕10号），执行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以及基本医疗保险诊疗项目和医疗服务设施范围。

7.2.3

生育保险医用耗材目录 *medical consumables catalog of maternity insurance*

保证生育保险参保人基本治疗需要，由生育保险（3.2）支付的，可单独收费的医用耗材范围。

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的意见》（国办发〔2019〕10号），执行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以及基本医疗保险诊疗项目和医疗服务设施范围。

参 考 文 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2018年修订版）
- [2] 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19号）
- [3] 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5号）
- [4] 关于印发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试点方案 （国办发〔2017〕6号）
- [5] 关于全面推进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的意见 （国办发〔2019〕10号）
- [6]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5年） （医保发〔2025〕33号）

索引

汉语拼音索引

J

计划生育的医疗费用····· 5. 1. 2

S

生育····· 3. 1

生育保险····· 3. 2

生育保险待遇申报····· 7. 1. 1

生育保险待遇审核····· 7. 1. 2

生育保险待遇支付····· 7. 1. 3

生育保险费····· 4. 1

生育保险基金····· 4. 2

生育保险经办机构····· 6. 1

生育保险协议管理····· 6. 2

生育保险药品目录····· 7. 2. 1

生育保险医疗费用付费方式····· 6. 3

生育保险医疗服务项目目录····· 7. 2. 2

生育保险医用耗材目录····· 7. 2. 3

生育的医疗费用····· 5. 1. 1

生育津贴····· 5. 2

生育津贴的享受天数····· 5. 2. 1

生育医疗待遇····· 5. 1

英文对应词索引

A

administration of maternity insurance····· 6. 1

agreement management of maternity insurance····· 6. 2

C

catalogue of medical service items for maternity insurance····· 7. 2. 2

claim of maternity insurance benefit····· 7. 1. 1

D

drug list of maternity insurance····· 7. 2. 1

M

maternity allowance····· 5. 2

maternity allowance entitlement period····· 5. 2. 1

maternity insurance	3. 2
maternity insurance fund	4. 2
maternity insurance premium	4. 1
medical benefit of procreation	5. 1
medical consumables catalog of maternity insurance	7. 2. 3
medical expenses of birth-giving	5. 1. 1
medical expenses of family planning	5. 1. 2

P

payment methods for maternity insurance medical expenses	6. 3
payment of maternity insurance benefit	7. 1. 3
procreation	3. 1

V

verification of maternity insurance benefit	7. 1. 2
--	---------